



TONGFANG PLAZA ZHUJI

诸暨同方豪生大酒店

5000 + 3600 + 720

8600
1200
9800

会议名称:售后客户体验提升跨区(东南区)研讨会

会议日期: 2019 年 6 月 25 日—— 2019 年 6 月 26 日

联系人: 侯义平

电话/传真: 18969539072

主题: 会议(团队)合同

(合同代码):

甲方: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诸暨同方置业有限公司同方豪生大酒店 (以下简称乙方)

非常感谢您选择了诸暨同方豪生大酒店, 我们真诚地欢迎您的会议(团队), 并期待您能再次光临!

一、客房安排

日期	房间类型	预计用房数	保证用房数	协议房价 (元/间/晚)	备注
2019.6.23-2019.6.26	大床	1	1	340 元/间/晚	客人自付
2019.6.24-2019.6.26	大床	3	3	398 元/间/晚	
2019.6.24-2019.6.26	大床	2	2	340 元/间/晚	
2019.6.24-2019.6.27	大床	2	2	340 元/间/晚	
2019.6.25-2019.6.26	大床	9	9	340 元/间/晚	
2019.6.24-2019.6.26	标间	1	1	340 元/间/晚	
2019.6.25-2019.6.26	标间	2	2	340 元/间/晚	

乙方安排说明:

- 以上协议房价均为含增值税, 不再加收服务费。
- 以上协议房价均含 2 份自助早餐、无线上网。
- 房内加床费为 RMB200 元/床/晚 (含增值税), 内含 1 份早餐。
- 请提前准备好入住客人的姓名及有效证件号码, 以方便快速入住。
- 会议退房时间为入住当天 14 点以后, 退房时间为中午 12 点前; 如在 12:00—18:00 间退房, 须加收 50% 的房费 (含增值税), 如在下午 18 点以后退房, 须支付当晚的房费 (含增值税); 酒店将根据当日预订情况决定是否接受延迟退房请求。

二、餐饮安排

时间	餐别	用餐地点	用餐标准 (含增值税)	用餐人数	备注
2019.6.26 (午餐)	自助式	一楼豪生咖啡厅	120 元/人	30 人	30 人保底



TONGFANG PLAZA ZHUJI

诸暨同方豪生大酒店

备注：凭券用餐

三、会务要求

会场	时间	人数	会场服务费(含增值税)	布置要求
2019.6.25	上午	30 人	2500 元/场	小圆桌型
2019.6.26	下午	30 人	2500 元/场	小圆桌型

备注：会议茶歇 48 元/人*15 人*1 场。

乙方安排说明：

- 以上会场服务费均为会场每个计费时段的含增值税单价，签到台、茶水、纸笔、音响、话筒、欢迎牌、指示牌等会场相关服务。（说明：“会场服务费”为包价价格，酒店均为一团一议一签，视会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包括会场服务项目和会场服务费价格。）
- 场地布置以不损坏饭店的设备及装饰为主，如天花、墙壁、墙纸及地毯等，如有损坏，饭店有权保留追究法律责任及要求做出赔偿。
- 会议时间：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7：00；晚上 19：00-23：00；

四、约定事项：

- 1、甲方在酒店内的消费、划帐，由甲方会务组指定人员签字后即表认可，划入乙方总台会议帐号。
- 2、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当日，甲方需付给乙方 RMB ____/____元作为定金。乙方收到定金后协议正式生效,如未及时交纳定金,乙方将不对合同内的条款负责。
- 3、甲方正式入住乙方后，定金（RMB____/____元）转作合同支付款，用来冲减会议活动的相关消费。
- 4、甲方会议报到之日，需在乙方总台以____转账____形式付足消费额预付款，并在会议结束当日结清所有费用，乙方出具发票给甲方。
- 5、以上优惠价仅对此会议，双方均有保密的责任。如发生一方泄露价格给第三方，另一方可对此价格进行终止或重新审定。

五、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洪水、罢工、电力瘫痪等）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情况外，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依据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赔偿。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 1、如乙方不能按协议提供已确认的房间，乙方有义务提供比原预订客房等级高的房间或负责安排同等级或更高级的饭店。
- 2、甲方会议期间在乙方用房、用餐的保证用房数或人数以本协议中确认的数量为准，如未到保证用房数或人数,将以保证数为准核算费用，如超过保证数，以实际用房数或人数消费核算费用。



TONGFANG PLAZA ZHUJI

诸暨同方豪生大酒店

- 3、甲方使用的会议场地如遇乙方在下一场次有经营使用，乙方有权约定甲方使用结束时间，甲方须按约定执行。
- 4、甲方如需调整本协议相关内容，必须在预定用房日前7天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收取甲方首日全部房间房费（含增值税）的100%作为损失费。
- 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协商签署生效，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将提交履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其他酒店认为需要增加的条款：如有关发票的开具信息及方式等。

甲方（签章）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签名：

电话：010-65870599

传真：

电子邮件：

职位：

户名：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

银行帐号：110060744018010049796

乙方（签章）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金鸡山路 16 号（西施故里景区内）Marketing Dept.

签名：

电话：86-575-81780888

传真：86-575-81780008

电子邮件：

职位：

户名：诸暨同方置业有限公司同方豪生大酒店

开户行：建设银行南门支行

银行帐号：33001656340053005588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审核人：

市场总监：